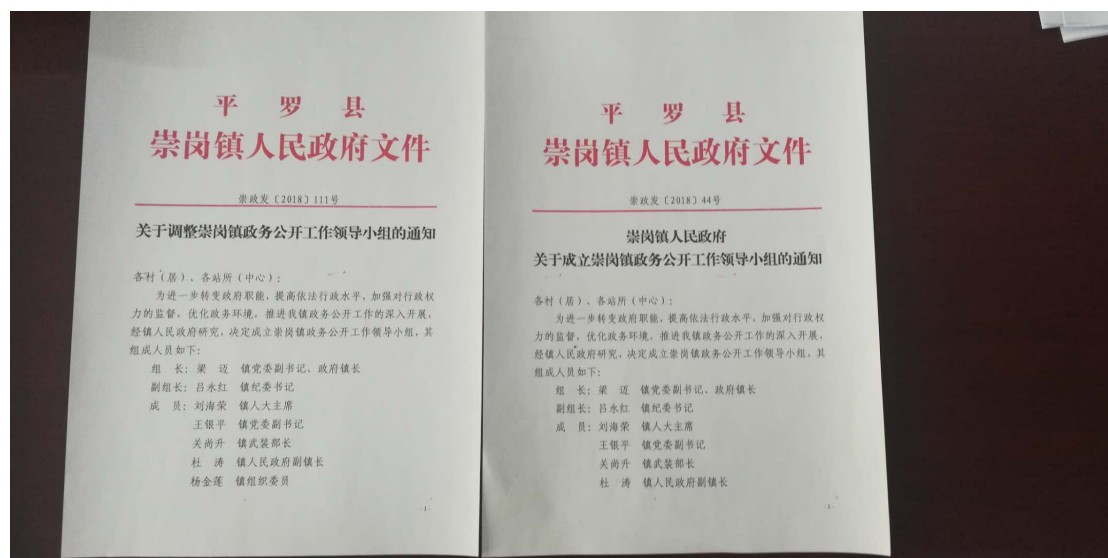


平罗县崇岗镇人民政府 2018 年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平罗县崇岗镇人民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以下简称《条例》《办法》规定），汇总平罗县崇岗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平罗县政府信息网”（<http://www.pingluo.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建议意见，可直接与平罗县崇岗镇人民政府联系（电话：0952-6680456；传真：0952-6680456；电子邮箱：cg6680456@163.com）。

一、总体工作情况

一是加强领导，落实责任。积极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站所长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负责指导、协调、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设置政务公开工作专干一名，具体工作由专干负责落实开展。**二是**细化内容，制定目录。按照《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落实平罗县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要



于推进落实平罗县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

求，根据平罗县重点公开的 13 个领域和崇岗镇工作实际，制定出崇岗镇概况、机构职能、农田水利、项目建设、财政预算、决算、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宅基地使用的审核情况等 20 项重点公开内容。根据工作实际，制定出各村（居）务和政府关于农村工作的重大政策和重大工作部署；村干部年度工作目标；村年度财务收支情况；计划生育政策的落实情况等 10 项重点公开内容，制定政务工作主动公开目录、负面清单、权利和责任清单。**三是**广泛宣传，拓宽领域。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宣传工作，为实现保障人民群众民主权利，提高工作透明度。通过悬挂条幅、播放 LED 显示屏、村务公开栏、崇岗镇两群一号、公布监督举报电话等多种形式，最大限度扩大群众的知晓率，确保公众看得懂、能参与、好监督，力促政务公开工作做实做好。**四是**培训考核，双管齐下。一年来，组织村（居）干部及现象的选择。年中及年末，制定重点考核细则，对村（居）务进行考核，将考核成绩作为村（居）

年中评优评先依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崇岗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全面落实决策、执行、管理、公开、结果“五公开”。今年以来，通过“崇岗镇人民政府”官方微信平台公开各类信息296条，平均每条信息阅读量在80--100次左右。通过“村廉通”平台发布村级财务信息19327条。公示栏公开信息162条，将标注为“此件公开发布”的文件全部通过平罗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布。通过政府信息网，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42条，涉及财政、民生、计划生育、农田水利等多个领域。2018年以来，崇岗镇辖区内9个村1个社区，通过村务公开栏、村廉通平台公布低保成员、高龄人员、计划生育、财务收支、帮扶解困等事项共180余项，公开300余期，群众反映良好，没有群众反映问题。

及时向县档案馆、县图书馆移交发文中带有“此件公开发布”的文件，一年来，移交2015年至2018年政府文件文件400余份，将崇岗镇各项工作置于阳光下，接受大家监督。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

按照平政办发〔2018〕117号、119号等文件要求及责任分工，崇岗镇重点围绕项目建设、招商引资情况、帮扶解困财政资金以及美丽乡村建设等重大决策部署，及时公布贯彻落实措施和执行情况，自觉接受群众监督。积极推进扶贫



工作、民生工程、环境保护、社会保障、教育卫生、食品安全、生产安全等各项政策措施的公开。一年来,危房改造3户。核实崇岗镇资产总额2541.26万元,其中,经营性固定资产净值273.04万元,各村账面资金余额774.6万元。全镇9个行政村收取村民B类地承包费604957.48元,宅基地超占面积有偿使用费1352911.71元。188户农户办理“三权”抵押贷款1122.3万元。对帮扶解困对象250人及十三五易地安置移民6户20人和新增加的3户建档立卡户实行动态监测,按照每户3000元的标准予以帮扶。让人民群众广泛知晓涉及切身利益的惠民政策,进一步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依托“两微一端”“互联网+”平台建设,推进便捷式政务公开。升级优化“崇岗镇人民政府”官方微信平台,建立政务公开专栏,将此栏目直接链接到崇岗镇政务公开板块,

将中央、区、市、县及镇标注为“此件公开发布”的文件全部上网发布，按照不同类别将发布的文件分模块公开，方便群众查询所需的政策文件。在镇民生中心打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查阅点，同时公布办事流程、办事指南，做到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五、开展政策解公开读情况

建立政策解读机制，解读材料在文件印发后5个工作日内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终端进行发布。严格落实单位主要负责人1年内解读重要政策措施不少于2次，政策解读形式多样，图文、PPT等轮番上阵，利用冬季党员轮训以及各种会议，向群众解读相关政策，确保各项政策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传播于田间地头。

六、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2017年，崇岗镇承办的6件镇级人大会议案、意见建议截至目前已全部办结，办结率100%。2018年，积极向县人代会提交议案建议7个，5个被采纳，“关于加大贺兰山平罗段外围及崇岗煤炭集中区综合整治的建议”作为平罗县十七届三次人代会重点建议，“关于加大对崇岗镇常青村红树莓特色产业园扶持力度的建议”、“关于加快崇岗镇下庙村美丽乡村建设的建议”、“关于维修砌护崇岗镇3号泄洪沟的建议”以及“关于加快崇岗镇暖泉村泄洪沟砌护、拓宽的建议”被列为一般建议。2018年以来，通过“两代表一委员”驻室接待活动，积极收集代表意见建议，共转办税务局、住建局等意见建议15条。

七、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制定舆情回应机制，积极应对各种网络舆情及突发公共

事件，确保回应实效性、质量性。针对崇岗镇姚汝路环境整治时出现的微博舆情，积极予以回复，澄清事实。答复政府网站群众诉求 2 件，办理微博舆情 3 件，受理“12345”便民服务平台群众诉求 5 件。一年来，崇岗镇对粮食直补、粮



种补贴等一系列保护粮食生产和增加农民收入的政策通过广播、会议、文件、公开栏、公开信等形式面向社会全面公开、层层公开、广泛公开，促进了此项工作的全面落

实。共发放政策宣传彩页 500 余份，发放政策宣传手册 1000 余册。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切的问题，通过民生服务窗口解答群众疑问 800 余条，通过电话回应群众疑问 500 余条，促进了崇岗镇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

八、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建立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目录，统一制定依申请公开信息查阅登记册，向群众告知网上依申请办理渠道。基于公开工作的主动与及时，一年来，崇岗镇未接到申请公开的请求，未发生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和举报等情况。

九、公开平台载体建设

一是依托民生服务中心，实行一站式公开服务。将镇民

生服务中心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窗口，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配置查询机、电脑、打印机、阅览架等设备，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制度，指定专人负责查阅接待，实现“一站式”“一窗式”公开服务。



二是依托镇、村政务公开栏，大喇叭、LED显示屏，实现点对点政务公开。按照“五公开”板块，完善镇村两级政务公开栏。充分利用各村（居）大喇叭功能，将与群众利益相关的文件政策及时进行广播。镇政府LED显示屏滚动播放相关政策法规多方面多渠道的推进政务信息向基层延伸。三是依托“两微一端”“互联网+”平台建设，推进便捷式政务公开。升级优化“崇岗镇人民政府”官方微信平台，建立政务公开



专栏，按照不同类别将发布的文件分模块公开，让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四是依托“政府活动开放日”以及电视台专题报道，强化多
每年至少举办两
“政府开
放日”活动，积极
邀请离退
表一委
休老干部、“两代
员”、各行业代表、
等社会各界人士
对崇岗镇



政务公开工作予以监督提议。同时通过电视台专题报道，将崇岗镇特色工作进行展播，不断扩大影响范围，使各项工作在阳光下进行“晾晒”。

十、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

建章立制，规范公开。为保证政务公开工作的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高标准、严要求地进行，做到全面公开、及时公开，积极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管理制度、重大决策预公开制度、政务公开意见建议收集处理和反馈制度等 14 个制度，使此项工作的开展有章可循，有规可依。坚持“先审查、后公开”“上网不涉密、涉密不上网”的原则，做到以制度管人、按程序办事，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严格按照公文属性标识制度，建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源头认定、流程界定等机制，拟制公文时，必须严格按照保密审查程序进行保密审查，并明确界定该文件的公开属性，即“此件公开发布”“此件删减后公开”“此件依申请公开”“此件不公开”。2018 年，崇岗镇政府办公室

共制发公文 207 件，其中“主动公开”114 件，“依申请公开”93 件。

十一、存在不足

从总体来看，崇岗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在平稳有序推进。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促进了依法行政，发挥了政府信息的服务作用。但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工作量大、业务技术性较强，缺少相对专业和专职的工作人员，致使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规范性和全面性还不够。对政府门户网站运用不完善。二是村民获取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不足，且因受文化程度限制，对获取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方法缺乏必要的知识，对于获得的政府信息公开也未必能参透其涵义。

十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明年崇岗镇还将继续加强信息公开透明度，尤其是涉及到群众切身利益的救灾物资的发放、危房改造、环境保护以及惠农政策等信息。同时加强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的建设，将网站作为崇岗镇信息公开的一个重要载体，辅以政务公开栏公开等其他公开方式，使政务公开更加透明、高效和及时。具体做法有：

（一）加大学习、宣传、培训工作力度。强化队伍建设，加强管理教育力度，重点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宣传、培训，强化政务信息公开的规范化标准化，确保政务信息依法依规及时公开。

（二）强化督查，加强检查指导工作力度。为保证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建立监督小组，重点监督政务公

开的公开性、及时性、规范性。镇政务公开的内容由有关站、室提供后，分管领导必须审核，看是否全面、真实，然后提交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研究，由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组长签发后，并由督查小组定期开展民主评议活动，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和要求，及时提出工作意见。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 (盖章):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620
其中: 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42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96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62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1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1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0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3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7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0
1. 当面申请数	件	
2. 传真申请数	件	
3. 网络申请数	件	
4. 信函申请数	件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1. 按时办结数	件	
2. 延期办结数	件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涉及商业秘密	件	
涉及个人隐私	件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1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 专职人员数 (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
2. 兼职人员数	人	0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 (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经费)	万元	1.2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4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2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00

单位负责人：梁迈

审核人：吕永红

填报人：赵洁

联系电话：6680456

填报日期：2019年1月21日